

股票代码:002006 股票简称:精工科技 公告编号:2017-044

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7年7月17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召开的通知，并于2017年7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钱越顺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董事经审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以5票赞成（4名关联董事钱越顺先生、金力先生、孙卫江先生、周忠志先生回避表决）、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

由于无法在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后2个月内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中小企业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的相关规定，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披露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避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停牌。

（本项重组停牌时间自首次停牌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公司承诺争取于2017年8月21日（星期一）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若公司未能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停牌，公司未召开股东大会、延期复牌未获股东大会通过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股东大会同意重组的，公司股票将自2017年8月22日（星期二）起开始复牌，如公司在停牌期间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如公司股票停牌期间累计未超过3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3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如公司股票停牌期间累计超过3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32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上述事项经公司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编号为2017-045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002006 证券简称：精工科技 公告编号：2017-045

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2017年5月22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28），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精工科技，证券代码：002006）自2017年5月22日起开始停牌（2017年6月16日），公司此前前述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前，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37、038），2017年6月20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49），公司股票继续停牌至今。

按照上述《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的披露内容，公司原承诺争取在2017年7月21日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但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涉及到的尽职调查工作尚未全部完成，收购协议尚需进一步协商、确定和完善，因此，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避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同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7年7月21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四、承诺事项
公司承诺争取于2017年8月21日（星期一）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若公司未能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复牌，公司未召开股东大会、延期复牌未获股东大会通过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股东大会同意重组的，公司股票将自2017年8月22日（星期二）起开始复牌，如公司在停牌期间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如公司股票停牌期间累计未超过3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3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如公司股票停牌期间累计超过3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32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7年7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上述议案为关联交易，有关的关联董事在表决时按规定已作了回避，5名非关联董事（包括4名独立董事，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相关独立意见，据此，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7月21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本次继续停牌期间累计停牌时间自首次停牌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即自2017年8月21日前披露符合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根据目前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介绍如下：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以及进展
1.标的资产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资产为深圳市雅力数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力数据”）100%股权，雅力数据成立于2014年11月18日，现有注册资本15,00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计算机数据库、计算机系统分析、提供计算机技术服务、网络商务服务、数据库服务、数据库管理等。

雅力数据大股东为盘古数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盘古数据”）之全资子公司，盘古数据成立于2012年3月31日，现有注册资本7,000万元，大股东包括深圳市盘古天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70.36%）、精创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9.05%）、吴晨鑫（持股5.59%）和杭州金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5%）。盘古数据实际控制人徐德俊先生持有深圳市盘古天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52.75%的股份，为盘古数据的实际控制人。徐

德俊先生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因公司控股股东精创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盘古数据19.05%的股权，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交易具体情况
公司本次拟通过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雅力数据100%的股权。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亦不存在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3、与现有交易对方的协商情况
公司正在积极与交易对方就交易方案等事项进行协商、沟通，截至目前，公司尚未与交易对方签订意向协议。

4、本次重组涉及的中介机构名称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中介机构拟聘请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法律顾问为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审计机构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评估机构为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目前，中介机构正在开展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工作。

5、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部门事前审批情况
本次交易易涉及的有关部门事前审批情况

6、目前进展情况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以来，公司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主要包括：

（1）、聘请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财务顾问、审计机构、法律顾问、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并开展尽职调查、审计及评估等相关工作；

（2）、本次交易涉及的初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交易核查工作已完成，相关数据已按监管要求上传至监管系统；

（3）、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信息；

截至目前，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在加快速度对标的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审计及评估，相关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

二、申请继续停牌的原因
公司原承诺争取在2017年7月21日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但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涉及到的尽职调查工作尚未全部完成，收购协议尚需进一步协商、确定和完善，因此，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避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同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7年7月21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三、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王晋男先生、章靖忠先生、吴女士对该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真审议，发表了以以下意见，同意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之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王晋男先生、章靖忠先生、吴女士出席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对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程序性：公司于2017年7月17日发出会议通知，2017年7月20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董事会上就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在相关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下通过了以上关联交易事项，我们认为董事会召集召开、召开董事会会议及作出决议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涉及的尽职调查工作尚未全部完成，收购协议尚需进一步协商、确定和完善，因此，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避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我们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停牌。

四、承诺事项
公司承诺争取于2017年8月21日（星期一）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若公司未能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复牌，公司未召开股东大会、延期复牌未获股东大会通过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股东大会同意重组的，公司股票将自2017年8月22日（星期二）起开始复牌，如公司在停牌期间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如公司股票停牌期间累计未超过3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3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如公司股票停牌期间累计超过3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32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3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如公司股票停牌期间累计超过3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32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工作安排及风险提示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事项进展公告。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对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和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尚未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然存在不确定性，具体方案最终以经董事会审议并公告的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为准。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精工科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本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关联交易事前认可的意見；
3.本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意见。

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21日

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

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586 证券简称：围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7-086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18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7），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该事项涉及收购重大资产，公司股票自2017年4月18日开市起停牌；2017年4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8），2017年4月2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9），确认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拟收购上海于年城开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833554）100%股权。公司股票于2017年4月28日开市起停牌；2017年4月2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7、2017-058），公司于2017年5月18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60），公司于2017年5月25日、2017年6月2日、6月9日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2、2017-063、2017-064），公司于2017年6月13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7），公司于2017年6月21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68），公司于2017年6月28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0），公司于2017年7月4日、7月11日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73、2017-079），公司于7月14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3），以上具体内容敬请查阅公司

公告。

一、本次重组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资产为深圳市雅力数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力数据”）100%股权，雅力数据成立于2014年11月18日，现有注册资本15,00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计算机数据库、计算机系统分析、提供计算机技术服务、网络商务服务、数据库服务、数据库管理等。

雅力数据大股东为盘古数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盘古数据”）之全资子公司，盘古数据成立于2012年3月31日，现有注册资本7,000万元，大股东包括深圳市盘古天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70.36%）、精创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9.05%）、吴晨鑫（持股5.59%）和杭州金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5%）。盘古数据实际控制人徐德俊先生持有深圳市盘古天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52.75%的股份，为盘古数据的实际控制人。徐

德俊先生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因公司控股股东精创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盘古数据19.05%的股权，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交易具体情况
公司本次拟通过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雅力数据100%的股权。本次交易不涉及发行股份，亦不存在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3、与现有交易对方的协商情况
公司正在积极与交易对方就交易方案等事项进行协商、沟通，截至目前，公司尚未与交易对方签订意向协议。

4、本次重组涉及的中介机构名称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中介机构拟聘请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法律顾问为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审计机构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评估机构为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目前，中介机构正在开展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工作。

5、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部门事前审批情况
本次交易易涉及的有关部门事前审批情况

6、目前进展情况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以来，公司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主要包括：

（1）、聘请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财务顾问、审计机构、法律顾问、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并开展尽职调查、审计及评估等相关工作；

（2）、本次交易涉及的初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交易核查工作已完成，相关数据已按监管要求上传至监管系统；

（3）、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信息；

截至目前，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在加快速度对标的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审计及评估，相关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

二、申请继续停牌的原因
公司原承诺争取在2017年7月21日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但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涉及到的尽职调查工作尚未全部完成，收购协议尚需进一步协商、确定和完善，因此，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避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同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7年7月21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三、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王晋男先生、章靖忠先生、吴女士对该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真审议，发表了以以下意见，同意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之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王晋男先生、章靖忠先生、吴女士出席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对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程序性：公司于2017年7月17日发出会议通知，2017年7月20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董事会上就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在相关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下通过了以上关联交易事项，我们认为董事会召集召开、召开董事会会议及作出决议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涉及的尽职调查工作尚未全部完成，收购协议尚需进一步协商、确定和完善，因此，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避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我们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停牌。

四、承诺事项
公司承诺争取在2017年8月21日（星期一）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若公司未能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复牌，公司未召开股东大会、延期复牌未获股东大会通过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股东大会同意重组的，公司股票将自2017年8月22日（星期二）起开始复牌，如公司在停牌期间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如公司股票停牌期间累计未超过3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3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如公司股票停牌期间累计超过3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32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3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如公司股票停牌期间累计超过3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32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工作安排及风险提示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事项进展公告。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对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和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尚未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然存在不确定性，具体方案最终以经董事会审议并公告的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为准。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

股票代码:002268 股票简称:惠威科技 公告编号:2017-001

广州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前期经营情况正常，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
二、公司近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对外投资、资产收购、出售计划或其他筹划阶段的重要事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计划实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公司聘请正印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的财务会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广会审字【2017】G170067010号），根据审计报告，本公司报告期内主要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证券代码:002288 证券简称:惠威科技 公告编号:2017-001

广州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前期经营情况正常，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
二、公司近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对外投资、资产收购、出售计划或其他筹划阶段的重要事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计划实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公司聘请正印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的财务会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广会审字【2017】G170067010号），根据审计报告，本公司报告期内主要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2017年1-3